

行銷人員承攬合約終止同意書

立同意書人 鴻鑫數位文創有限公司 (以下稱甲方)

魏秀雲 (以下稱乙方)

學習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(以下稱丙方)

甲方前與乙方訂立行銷推廣人員承攬契約(以下簡稱承攬契約)，並由丙方做見證，經甲乙雙方協議後同意終止前揭承攬契約，並由丙方做見證，承攬契約終止相關手續甲方雙方皆已辦理完成，並無其他爭議，唯恐口說無憑，特立本同意書以茲證明。

契約承攬日期：自民國108年12月31日起

終止契約承攬日期：至民國109年7月28日止

本同意書一式三份，由甲、乙、丙三方各執壹份為憑。

立同意書人

甲方：鴻鑫數位文創有限公司

統一編號：85084705

地址：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二路597號5樓之4

負責人：吳若暉

已方：魏秀雲

身份證字號：E20023524

地址：高雄市鼓山區日昌路33巷7號

電話：0907307817

見證人

丙方：學習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統一編號：53582103

地址：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二段250號3樓

負責人：郭英標

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28 日